



新来香港的人

白 洛

XINLAIXIANG

GANGDEREN

# 新来香港的人

——漂泊者

白 洛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

一九八六年·北京

## 内 容 说 明

本书是香港作家白洛的长篇新作。小说以八十年代的香港社会为背景,以三对夫妻在香港飘泊生活中的喜怒哀乐为线索,生动地描绘了这个国际商业都市的社会风情,深刻地展示了人世间的奸诈、冷酷和相互间的温情,使读者窥见到香港社会生活的一个侧面。明快的语言,细腻的笔触,鲜明的人物个性,浓烈的生活气息,显示了作品的艺术魅力。

责任编辑:孟新禄 谢明清

### 新来香港的人

Xinlai Xianggang De Ren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 京 朝 内 大 街 1 6 6 号)

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

北 京 市 人 民 文 学 印 刷 厂 印 刷

字 数 226,000 开 本  $850 \times 1168$  毫 米  $\frac{1}{32}$  印 张  $10\frac{1}{8}$  插 页 2

1986年6月北京第1版 1986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 数 00,001—29,200

书 号 10019·3964

定 价 2.00 元

## 目 录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 | 来自台北、北京·····   | 1   |
| 第二章 | 抵埗和远离·····     | 53  |
| 第三章 | 小人得道，好人遭殃····· | 110 |
| 第四章 | 注满亲情·····      | 150 |
| 第五章 | 金钱与情欲·····     | 177 |
| 第六章 | 赌命运·····       | 208 |
| 第七章 | 从幻灭到新生·····    | 242 |
| 第八章 | 携手并进·····      | 305 |

# 第一章 来自台北、北京

## 1 “豪富”的“部长”

夜幕罩上中区。虽然霓虹光管刺眼地闪耀着，但朝九晚五的文员们，早已纷纷流出他们的写字间，向四面八方散开，回到他们安乐的小家庭去。这一带少了日间的繁忙热闹，那一栋栋窗户漆黑的商业大厦，反倒增添了宁谧沉重的感觉。

中区的夜市，一般商店都在八点左右上铺，比之于铜锣湾的夜市，十点过后仍旧一片灯火通明，差的远了。不过，中区的一些夜总会及酒楼，和其他地区的一样，夜间的生意是最主要的——这和他们经营的行业特点有关。

上夜总会去消遣，到酒楼去谈生意，老板们大都免不了。中区的华洋老板多，这又给那儿的夜总会及酒楼，带来了不少阔绰的顾客；在这点上，它们比别区的同行似乎又胜一筹。

豪富潮州大酒楼，在中区招牌是够响亮的。它场面大，一连占了三个全层的面积，这在铺租昂贵得占世界先列的中区，该说是不同凡响了；它装修富丽堂皇，豪华的灯饰，名贵的地毯自不在话下，更显特色的，是那一幅幅装裱精致的名家国画，以及栋梁和屏风上的画龙雕凤，烘托出一派传统的中国气息来。当然，这间以潮州菜为招徕的酒楼，厨师们的水准令宾客们翘指称赞，更是造成口碑的一个主要原因。

做酒楼行业的，叫他进豪富任事，相信没人不乐意。这里收费比一般酒楼贵，生意又好，加一的服务费及另给的打赏，数目自然可观。有这么一笔让员工们摊分，底薪尽管不高，收入却不坏，打着这样一份工也该满意。

庄念潮是豪富三楼的部长。所谓部长，就是管理侍应生，及主理部门的一应事务。外地人听到部长、部长的叫，笑话香港“部长随处都是”。其实，这也没有什么好笑话的；管理一个部门就叫部长，哪儿错了？硬要看到部长的衔头，就想到国防部长之类上头去，那是阁下的习惯，只怪自己还没能做到入乡随俗就是了，其他莫怪。

庄念潮能当上豪富的部长，也不是件易事哩。豪富共分三层，每层正副两位部长，加起来总共不过六个名额，这是酒楼百来位员工都想获得的职位。

虽然，再上去，还有经理、总经理、董事长，一级更比一级高，但是，当上个部长，也总算是酒楼里的高级职员吧。

为了获得这个职位，庄念潮曾经苦苦地熬了四个年头。

他是六十年代进酒楼做事的。人家把他荐进豪富的时候，告诉他：“这年头不容易找事做，能进大酒楼算是有个不错的晋身机会啦。不要小看打杂这份工，万事都是从下面做起的嘛！不少酒楼的大老板，就是清洁清洁厨房，捧捧菜，递递毛巾出身的。”

庄念潮看过不少名人奋斗的书，自然不会嫌弃酒楼打杂这份工，他把这个低微的职位，视作自己在社会上奋斗的起点，干得倒很愉快。他观察着酒楼侍应怎样上菜，怎样招呼客人；部长怎样和熟客联络感情，怎样递上名片打私人关系。从一般的酒楼业务到高深的人客交际，他都在心里揣摩着，为将来的新职位

做好准备。

那时候，庄念潮才二十多岁，是打杂中少有的几个年轻人之一。加上他长得一表人材：浓黑的双眉，闪亮有神的眼睛，国字脸儿，高度适中而壮挺的身材，充满了男子汉的气概，越发使人特别注意他。

做满一年打杂之后，庄念潮被升做楼面侍应了。这是按他的计划达到的，他感到很满意。于是，他更心情愉快地去实现他的第二步计划。

他彬彬有礼的态度，热情的招呼，得体的谈吐，很得宾客们的称赞。有一次，维力贸易公司的张大老板，在贵宾厅设宴招待几个日本商行的代表，他用简单的日语，请客人动筷，叫几个日本人高兴得很。当晚宴毕，送客人走后，部长吴大生把他叫到一旁，交给他一封红包说：“张老板专门打赏你的。”

接到红包，庄念潮并不特别高兴，反倒有点儿失望。他原以为吴大生有什么私人秘密告诉他，譬如：“副部长很快就跳槽过别家酒店做部长，你好好干吧，我会向经理推荐你升上去的！”

吴大生没有这么说。那时，庄念潮升做楼面侍应已经一年多了，离他预期的满两年再升职，只余三几个月的时间。

一等再等，又过了一年多。某晚打烊后，吴大生又把他拉到一旁。这回倒不是转交客人指定给他的打赏，而是真正说出他希望听到的话：“阿庄，我另外有发展，和几个朋友合资开了间饭店，下个月就辞工。我向经理推荐阿海升做部长，你接替他副部长的职位。经理见到你写的菜单，赞你一手好字，又知道你是汕头人，和董事长又是同乡，估计没问题，十有九会成事的。”

吴大生临走前三天，这个调动果然公布了。庄念潮屈指一算，由侍应生升上部长，多花了一年的时间。虽然没按照自己预

计的日子如愿，但总算达到了目标，亦可告慰。

坐正的许福海，过去是另一家潮州酒楼的侍应生。做了十年楼面，要不是凭他的老表吴大生，以挖角的方式把他拉进豪富而加以提拔的话，直到今天他仍是老牌侍应生，一点儿也不出奇。

庄念潮由此醒悟到，除了个人努力外，想出人头地，还得多靠一份机缘运气。时来运到，事半功倍，时乖命蹇，事倍功半，甚至饱受挫折，无功而返。

升当副部长后，他觉得自己的运气该是转好了。果然，不到一年，许福海另谋发展，转行和朋友合资开电器铺，轮到他坐正部长位。

和许福海拍档的日子，庄念潮事事尊重这位老大哥，彼此合作愉快。说真的，在感情上，庄念潮还不怎么舍得许福海走；但在利益上，许福海走才能让出正位来，又使庄念潮感到实在的好处。

许福海一走，庄念潮果然顺理擢升。

在饯别许福海的酒宴上，庄念潮由衷地感激这位前任者对自己的指点和帮助。他说：“海哥是把着我的手，教我行教我走的，他是我的师傅。过去是，今天是，日后也还是。”

酒席散了，许福海私底下对庄念潮说：“我知道你很念情，阿庄。不过，你言重了，做我们这行的，无须拜师学艺，一是靠做，二是靠老板看得起，这就够了。不必谢谁，要谢你就谢自己的运气好，入行四年，就当正部长。但是，我要告诉你，打工仔升到部长这个位，已经行人止步，要再往上，十分艰难。我看得出，你是个有雄心大志的人，预先提醒你，免得到时希望越大，失望也越大。”



许福海这“长篇大论”，倒不是有意猛泼冷水。一晃眼，十多个年头过去，庄念潮仍旧在豪富当他的部长。

在他手下提拔的副部长，也有四五位了。他们无法坐正，大概觉得难有出头之日，改行的改行，转到别家酒楼的转到别家酒楼，约摸三两年就有一次变动。

庄念潮不走，有他的原因。起先他硬是不相信没有再被提拔的机会，接着他也曾另觅其他发展的途径，最后他终究觉得做生不如做熟；这么一下来，转眼一年，再转眼又一年，不知不觉十多年就溜过去。

六十年代进酒楼业，七十年代仍在这个行业混，同行中不少人都认识了这位“老部长”。从年龄上说，庄念潮当然不算老，在这七十年代最后的一年——一九七九年，他也不过是四十刚出头，充其量只能算是人到中年。

十多年来，部长的职位没变，可在他的人生中，却发生了不少的变化。过去的庄念潮，在香港除了义父之外，便孑然一身；今天的庄念潮，有了妻子，有了儿女。这是一个最大的变化，这个变化，其实对他的个人发展，也有着极大的牵制作用。

## 2 庄念潮的背景

讲起庄念潮的婚姻，有一大段古。这段古要讲得清楚，还得先说说庄念潮这个人的背景。

不晓得庄念潮背景的人，见他在酒楼任事，大多以为他是个学历不高的人。实际上，他是个大学生——台北大学中文系的毕业生。

庄念潮并非家在台北。他的家在印尼万隆。这位华侨子

弟，得到父亲的喜爱，却受到继母的刻薄。他原先想去西德学医，继母一声说哪里供得起，就差点儿完全断送了他出外求学的愿望。还是父亲为他力争，说：“那就不去西德，去台湾吧，开支没那么大。”退让之下，才勉强地得以把他送往台北。

庄念潮愿意到台北，跟原先想到西德学医的出发点根本不一样了。本来是想去做学问，现在是但求离开家，离开继母的白眼，其他的什么都无所谓。

结果他进了台北大学念中文；或许在中国人的地方学中文，应算是最佳选择吧。他实在对文学没有多大的兴趣，反正混日子就是。

庄念潮的生母去世早，在他小学毕业的那年，染了一场重病，缠绵病榻经年，终究不治。母亲体弱，只生了他一个，在世时一直催父亲娶个小的，好为他们庄家开枝散叶，但父亲执意不肯。母亲过世后，父亲忙于料理生意，家头细务，还有他，都得有人照顾，这才续弦，娶了继母进来。

继母很能生，隔年生一个，他念大学期间，她还在生。和他父亲做了十年夫妻，就生了五个孩子。

更不幸的，是临近他大学毕业的那年，父亲得了一场急病，以五十不到的年龄，离开尘世。继母没有把死讯及时告诉他，直至丧事办完了，才给他寄来一封航空信，使他无法回家奔丧。

继母的目的很清楚，要把父亲留下的家产据为己有。她害怕他回来争夺利益，她不择手段地保护自己，保护她所生的五个儿女。她一直没有把他庄念潮当作是这个家庭的一员啊！

一幢两层高的住宅，一间卖米、油、盐、糖的杂货店，这就是父亲留下来的家产。继母想独占，她要靠这些养活五个儿女。那就由她占去吧。自己昂藏七尺，又何必和妇道人家争争夺

夺呢！

庄念潮念及此，对万隆的家再也全无依恋——在感情上，他已经把自己当作飘泊在外、无家可归的人。只是对父亲，他还是怀念的；父亲的噩耗，令他在失眠夜，泪洒衣襟。

他买了香烛，到一个偏僻的山头，把父亲和母亲的相片并列，然后焚香祷拜。他愿父母在天之灵，相依相伴，永不孤独，过着在世上时一样恩爱的日子。

台北的大学生活结束了，他接受义父的意见，到香港来碰机会。这些年来，义父是除生父之外，最关心他的人。

义父姓饶，名崇明，和母亲有点表亲关系，和父亲又是好友，在万隆住时，常常到他家坐的。义父是个痴情男儿汉，爱上了一位洋牧师的女儿，到得洋牧师举家回国，他的爱情美梦完全破碎了，然而心爱人儿的情影，却深留在脑海里。以后，有人给他介绍对象，他总是不合眼缘，一拖再拖，仍旧打着光棍。

听母亲说，他出世的时候，义父要认他做干儿子，不少人都反对，认为一个没结婚的人，哪儿有资格做干爹。父亲却这么看：“给他认吧，有了干儿子，他就想有亲生儿子，也许能促成他快点找个妻子呢。”

谁知义父有了干儿子，反倒象有了精神寄托，连相亲也懒得去相了。义父是从汕头独自跑到南洋来的，乡间的父母为他的婚事干着急，旁人也管不了他。直到自己念中学，义父还是“孤家寡人”一名。

他念初中三年级那年，义父离开万隆，到香港另谋发展去。记得义父临走前一晚，带他到餐厅，请他吃最喜欢吃的“牛肉沙爹”和“珍多冰”，又带他到百货公司，选购了一个他早就想戴在手腕上的“司马”表。

庄念潮记得，义父把表戴在他手上时，对他深情地说：“我的父母已经过世，活在上的人，我最疼的只有两个人。一个远在十万八千里之外，我是没法找着她的了；一个就是你，希望你看表就想起我，也希望你有一天戴着这个表，到香港探望我去。”

义父是在万隆的中国酒家里当厨师的，做得一手好菜。香港的朋友开了潮州小菜馆，既需要人手，又知道他想离开南洋，便叫他过去帮忙。

过到香港后，义父先是住在西环，后来又搬到上环，再后来又搬到北角，总之搬了多次地方，但他们之间的书信没停断过，从未失去联系。他去台湾之前，义父还住在上环，到他在台北大学念三年级，义父就迁往北角去了。

义父在信里这样解释道：“我和家里的闹翻了。这个女人，我不叫她妻子，所以也从叫你称她义母。是她主动和我住在一起的，过去我没有告诉你详细情形，这次不妨说给你听听。她是饭店里的一个女工，年纪比你略大一点，比我可小了十五六岁。她有心引起我的注意，也很合我眼缘，就这样搬进我上环的家。我们过了两年有时甜蜜，有时吵闹的生活。最近，我发现她和附近海味店的一个年轻店员要好，他们也颇登对，干脆这趟由我主动离开她好了。故事就这样简单。”

义父的爱情故事，从来没和庄念潮讲过。洋牧师的女儿没提及，只抽象地说“十万八千里外”的一个人；至于这个“家里的”，念大一下学期时，寄来的信突然冒出一句“有个女人现在和我同住”，余未述及。为作解释所写下的这段简单故事，可是义父最详尽的爱情描述了。

这个“和家里的闹翻了”的简单故事，却让庄念潮进一步了解义父这位性情中人。他觉得义父要嘛不爱，爱起来是极肯付

出的。不怕作出自我牺牲，不怨那人移情别恋，玉成自己认为更“登对”的一双，真不容易。

提过自己的爱情故事，义父紧接着又写了下面一段：“你和美珍的事怎样？虽然我只见过美珍的照片，但我敢保证你们是最登对的一双，千万不要象我和家里的闹翻，也不要放松给她多写信。她溜走了，肯定是你人生中的一大损失！”义父这样写，庄念潮明白他定是有感于那位“十万八千里之外”的洋牧师女儿。他不愿意干儿子重蹈自己那段怅惘恋情的覆辙。

张美珍是庄念潮高中的同学。他们高二时开始要好。在台北念书，遇上假期想回万隆，盼望见张美珍是其中一个动力。

张美珍在信上也好，在他回万隆渡假见面时也好，都强调说：“念潮，我等你。不论等到你何年何月，我都等你；不论你到哪里，我都跟你。”

张美珍的爸爸是一家戏院的总管，人是一等的好，就是性情软弱，爱吸鸦片，屡戒不成。为着这个缘故，家里的经济一直不太好。美珍妈要做糕点去卖，来帮补家用。

庄念潮上台北读大学，曾力邀张美珍一道同行。张美珍低着头，伤感地说：“家里哪有能力供我出外念大学呢，能让我读完高中，我已经够满足的。就算有能力，我也应该留给弟弟，他是家里唯一的男孩子。再说我想帮妈妈分担一点操劳，她年纪大了，又要做家务，又要做糕点，还得拿去卖，这太吃力了。”

美珍说的有道理，要她一道去确实难以办到。庄念潮立下心愿，读完大学，出到社会一定得好好奋斗，不能叫美珍跟着自己挨穷。

美珍爸妈都知道女儿和庄念潮要好。庄念潮回万隆渡假，除了捎件时装或玛瑙饰物给美珍外，也常常带上牛肉干和桂圆

肉去向他们问好。两个老人都很喜欢庄念潮，美珍妈说：“当大学生不容易呀，功课辛苦吧？做学问要紧，身体也要紧。”美珍爸说：“等我有钱，带上美珍到台湾旅行，你来做向导吧。”

美珍爸妈差不多把他看作半个女婿，美珍跟他的爱又那么深，庄念潮对这头婚事，是满有信心的。他只等毕业后出来做事，有了独立的经济能力，就和美珍建立他们的二人世界。

谁料接到义父那封因感情变异而从上环远搬下北角的信不久，他接到了美珍一封求他原谅的信。

原谅什么？美珍在信里，只简略地写道：“阿庄，我是边揩着脸上止不住的泪水，给你写这封信的。不知道你有没有注意到，信笺上被泪水滴湿的痕迹。我的命，不知道什么地方生得不好，以致横生阻难，不能和我最心爱、也是最爱我的人生活在一起。庄，我蒙受羞辱，我配你不起，请你忘了我吧，就当世上从没有美珍这样一个人存在！”

啊，天！庄念潮脑海里响起轰雷，几乎被震昏了！他不相信美珍会写这样的信，一读再读；然而每读一遍，他的心就抽搐一次。他痛苦地把信揉成一团，掷在地上，双手抱着头，止不住抽泣起来。

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？美珍蒙受了什么羞辱？他很想马上飞回万隆，当面向美珍问个清楚。可是，要应付学校的考试，实在难以走开；再说，冷静下来后，他晓得冲动地飞回去，也不一定有实际的效果。倒不如写信给父亲，请老人家帮忙从旁了解；再不然，也给美珍爸妈去信，请他们把事情的因由说个清楚。

终于，他决定连夜给父亲和美珍爸妈分别写信。在两封信中，他都特别强调：“请告诉美珍，不管发生什么事，我仍旧深爱着她；除非是她不再爱我了，我没法子勉强。但是，我知道，我们

都相互爱对方，谁也缺不了谁，叫美珍忘了一切不愉快的事，牢记着我们之间爱的诺言！”

他既要了解真相，也希望老人家们明白到他的坚决态度，从而能对美珍多多加以劝慰；美珍现在正需要的，是旁人的精神支持。

两封信寄出后，庄念潮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，盼望回信。他好象一个披甲挥戈的战士，去攻打一个险峻的山头，既希望奏响凯歌，也准备着跌落悬崖。

首先接到的，是他父亲的回信。那一天，他的眼皮老跳，记得母亲生前告诉他，这是将有事情发生的预兆。果然，上完课回到宿舍，就接到了预计之中的万隆来信。

信中写道：“张美珍不愿见我，也没回我一句话。她的事情，我是从报上知道的，登了很大的结婚广告，几乎占了整个版面。男方是她爸爸任事的那间戏院的股东，叫林中利，你大概也听说过的吧，四十多岁的人啦，可以做张美珍的爸爸了。”

父亲又开解他道：“念潮，大丈夫何患无妻，希望这事不会对你产生打击。张美珍愿意下嫁年龄大她一倍的人，图的什么？还不是看上林中利有几个钱，可以供给她享受。这样的女子，得到她未必幸福，失去她未必有损失。台北大学里有不少女学生吧，你在当中寻觅理想对象，不是更好吗？”

啊，一切都难以挽回，美珍已经成为林中利太太了！庄念潮心中呼喊道：“美珍啊，为什么要那样仓促，为什么没有一点儿商量的余地！为什么不把困难摆出来让两人一道去解决！”

说美珍贪图林中利有两个钱，那是父亲不了解美珍，这个猜测的理由是不成立的。庄念潮深知美珍的品性，钱并不能买她的爱。那么究竟是何原因，促成她下嫁林中利呢？

这个疑问，在美珍爸的回信中解答了：“我们对你不起，念潮，没有给你好好地保护住美珍。她被人使计占有了，还怀了这人的孩子。为了腹中的孩子，她不能不接受那人的要求，因为她既不愿意扼杀无辜的孩子的生命，也不愿孩子生出来没有父亲。一个多月里头，事情起了这样急剧的转变，真是始料不及。美珍再一次请你原谅她，她说心里永远记着你。”

美珍爸妈虽然没提到那个人的名字，但庄念潮从父亲的来信，知道此人必是林中利无疑。美珍怎样上了林中利的圈套，两封信都没有述及。

一个多月后，应付完考试，庄念潮飞回万隆。往年他要到寒假才走，这趟他提早在暑假回去。

“为了个女人，连书都不想读啦，有什么出息！”继母在背后说长道短。

庄念潮不把继母放在眼里，他只把美珍放在心上。饶舌妇人爱嘀咕由她嘀咕去吧，他但求见上美珍一面，了解林中利怎样欺负她的；只要美珍是痛骂林中利卑鄙无耻，他就豁出去找林中利算账。

他心里，复仇的火焰烧得正旺！林中利象打家劫舍的强盗那样，抢走了他的爱人，怎不叫他把林中利当仇人一般看待！

然而，美珍没法子出来和他见面。替他传口讯的美珍妈说：“林中利把她当宠物那样禁在别墅里，不准她外出。她说腹大便便的，也没颜面见你。”

“美珍呀美珍，苦事情你总爱独力承担，你娇嫩的肩膀怎受得起呢？为什么不把担子卸下来？就算让我分担一半也好呀！”庄念潮内心为美珍难过。

美珍爸妈都很为庄念潮的专一爱情所感动。美珍爸邀庄念



潮到餐厅去喝酒，两杯下肚，话就多起来：“你认识天鹅餐厅的老板娘凌玉婶吗？她是林中利的小姨子，姊姊去世，留下了一对儿女。她怕姐夫娶别的女人，会刻薄自己的两个姨甥。美珍妈妈和凌玉婶说起来是有点远亲关系的，美珍时时送糕点到天鹅餐厅，很得凌玉婶的喜欢，又知道我在林中利有股份的戏院做事，便想拉成这头婚事……”

“原来是这个多事的女人在穿针引线！她怕她两个姨甥被人刻薄，就不怕破坏别人的幸福吗！”庄念潮一锤敲打着桌面上，把杯子也震翻；酒渗湿了桌布。

“不该怪凌玉婶。她并没有恶意。”美珍爸把翻倒的酒杯摆好，再斟上酒，“要怪就怪林中利这人手段卑劣。他在凌玉婶那儿见过美珍后，就死死缠住美珍。美珍向凌玉婶表示她早就有了你，凌玉婶知道美珍的爱意已决，便不勉强，可林中利却不死心。一天在街上见到美珍，骗说我在戏院晕倒，送进了医院，把美珍引上车去，却开到了他别墅的车房，在那地方强行把美珍占有……”

“别再说了！”酒烧红了庄念潮的眼睛，“我要把这个林中利的心肝挖出来，看是不是黑色的！”

“不，阿庄，你千万不要这样做。”美珍爸赶忙拉住他，规劝道，“发生这事后，美珍哭得死去活来，也要和林中利拚了！可知道怀了孩子后，我们叫她去打掉，她死也不肯，频说孩子是无辜的，为了让孩子有父亲，她才被迫下嫁给林中利做继室……”

“美珍呀，你怎么这样害苦自己！”庄念潮伏在餐桌上，痛哭流涕。他为美珍哭，也为自己哭。

回台北的前一天，他怀着利刀进林中利有股份的戏院去，把上百张空座位狠狠地划破，发泄他心头之恨。